



香港青年協進會 主辦



公民教育委員會 贊助

Committee on the Promotion of Civic Education

「認識祖國・認識香港」系列比賽 2015 -

公開組尋・根攝影比賽

章程

- 日期：2015年11月6日早上10時正(星期五)-2015年11月26日下午5時正(星期四)

活動簡介

- 目的：本會希望透過是次『認識祖國・認識香港』問答系列比賽—『尋・根』攝影篇，將祖國及香港源遠流長的關係，利用相片集及相關文字呈現在大眾的眼中，希望大家對祖國及香港的前期發展，現今改變及未來展望有更深入的了解。
- 主題：每一個地方，每一件事情以及每一個人物都有他們各自的來歷。特別在華人社會，『尋・根』代表追尋探討自己民族、家族的祖先和來源，亦表達出華人要飲水思源，不可以忘記祖宗，不可以忘記自己文化的歷史起源和祖國。參賽照片必須符合大會所設之「尋・根」主題。
- 形式：參加者可上載3-5張相片成為相片集，檔案每張不少於2MB，上限8MB，檔案須為JPEG或JPG格式。相片集可附文字解釋，惟總字數不多於100字。參加者必須以個人名義參加（恕不接納機構或組織名義參賽）。
- 遞交方式：請把參賽作品連文字發送至 hkyuapc@gmail.com，標題請註明“參加尋・根攝影比賽”。本會將把作品上載至香港青年協進會 Facebook 專頁供公眾投票。同時參加者需填寫網上報名表格：<http://goo.gl/forms/KZHHOQF1gT> 方為完成整個報名程序。
- 公佈方式：秘書處收到照片後會於兩個時段發佈於 Facebook 專頁上，分別為早上10時正至12時正及下午2時正至5時正，於下午5時正後接收的所有照片將於下一個工作天上載，上載時段以接收電郵間為準。另外，網上最多 Like 大獎的計算方法以相簿按 Like 人數計算，單張相片的按 Like 次數並不會計算在內。

獎項： 冠軍：單鏡反光相機一部
亞軍：運動相機一部
季軍：即影即有相機一部
網上最多 Like 大獎：相片打印機一部
如有任何查詢，可致電 2391 6815 與本會秘書處聯絡。



歡迎以 QR Code
登入網上表格

比賽詳情

尋·根攝影比賽（下稱比賽）由香港青年協進會（下稱青進）主辦。以示公允，青進的合作伙伴或協辦機構之職員及其家屬均不得參加是次攝影比賽。

1. 比賽歡迎任何香港永久性居民參加，唯照片必須符合大會所設之「尋根」主題。
2. 參加者可上載 3-5 張相片成為相片集，檔案每張不少於 2MB，上限 8MB，檔案須為 JPEG 或 JPG 格式。
3. 相片集可附文字解釋，惟總字數不多於 100 字。
4. 參加者必須以個人名義參加（恕不接納機構或組織名義參賽）。
5. 比賽截止日期為 2015 年 11 月 26 日，逾期恕不受理。
6. ***遞交方式：**請把參賽作品連文字發送至 hkyuapc@gmail.com，標題請註明”參加尋·根攝影比賽”。本會將把作品上載至香港青年協進會 Facebook 專頁供公眾投票。同時參加者需填寫網上報名表格：<http://goo.gl/forms/KZHHOQF1gT> 方為完成整個報名程序。
7. 所有參賽者必須能夠提供要求之高清晰度的圖像，配合日後印刷之用。
8. 所有參賽照片版權將為青進所有。
9. 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照片，而未曾於其他比賽中勝出或發表。參加者必須擁有作品的所有權利。
10. 參賽作品不得侵犯任何其他人士的權利。參加者必須為參賽作品的唯一版權擁有人，並須取得任何拍攝對象或其父母／監護人（若拍攝對象未滿 16 歲）同意。另外，參加者拍攝照片時不得違反任何法例。
11. 一旦遞交作品，主辦單位或協辦機構將擁有作品的使用權（版權仍由作者擁有），主辦單位可以將該作品用於和比賽相關的展覽、展示、出版等。作者的著作權受香港版權條例（第 528 章）和相關的本地法律保障。
12. 青進對不合資格或以欺詐方式遞交的作品概不負責。
13. 青進擁有最終決定權，參賽相片若含有淫穢、煽動性、誹謗、色情，或其他不良或不適當的內容，比賽資格一律取消，恕不接受申訴。
14. 青進對任何印刷或其他錯誤概不負責，包括比賽內容、正式規則，或比賽的行政細節。本會同時不對任何作品遺失、延遲、損壞、被盜、誤傳或錯置的情況負責。電子傳輸錯誤而導致的遺漏、中斷、刪除、操作或傳送延遲，或技術、

網絡、電話設備、電子、電腦、硬件或軟件故障或任何其他問題，青進概不負責。

15. 如在作出合理努力後仍未能聯絡優勝者，青進保留權利將獎品頒發另一位合資格參加者，如此類推，直至成功頒發獎品為止。
16. 青進會保留權利隨時修訂任何比賽規則，而毋須事先通知。對比賽規則詮釋及評審如有爭議，本會的決定將為最終決定，恕不接受任何申訴。
17. 參加比賽代表參加者同意此等規則，並受其約束。

評審

1. 入圍作品將由青進攝影比賽籌委會和評審挑選，以貼近主題、相片連貫性、攝影技巧及創意四方面評分。
2. 評審分數佔總分 70%，網上點讚數目佔 30%。
3. 是次比賽設冠、亞、季軍。另設網上最多 Like 大獎，由網上獲得最高點讚次數之作品獲得。

取消及暫停比賽權

如果因任何原因比賽不能夠按計劃進行，例如由於感染電腦病毒、程式錯誤、破壞程式、木馬程式、拒絕服務攻擊、篡改、未經授權的干預、欺詐行為、技術故障，或其他青進不能控制的情況，而這些情況破壞或影響比賽的管理、安全、公正性、誠信，或構成其他損害，青進有權取消竄改參賽過程的參賽者之資格和/或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比賽，青進將擁有最終決定權。如果香港青年協進會決定取消或終止比賽，青進將不會保留已提交照片的任何權利。

如對上述資料有任何疑問，歡迎致電 2391-6815 查詢本會秘書處。